证券代码:688728

# 格科微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6)。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 一般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表决结果,第同意、0 黑反对、0 罪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其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www.sse.com.e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权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权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激励计划的的以下事项。
1. 提信公司股东大会校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税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货租或缩股、危股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税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货租或缩股、危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投资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保制性股票投资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

(2) 仅於思事云江[1900年] 需的全部事宜。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

(0) 校权重等会对感则对象的归属政格。归属领针还们单宜明从,开问总量争宏符该项权利较了新删与搭接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报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8)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问管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管记结算业务,修改仅公司章程》如需认向注册地开曼办理必要的登记备案手续如有)等。
(9)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参与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的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终止激励计划等。
(10)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
电令

事宜

事宜。
(11)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 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 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除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 授权董事会实施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 权利除外

秋平縣//>
2.提請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激励计划向境内外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如需);以及做出其认为与缴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請股东大会就撤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 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家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 格科微 公告编号: 2023-028 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

#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有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11月生7日上上9日上上9日 格科微独立董事。 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 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

公或仲裁、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幸粮》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审的情形。
征集人承诺不存在《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并在征集
至行权目期间将持续符合作为征集人的条件。本次征集会刘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
职责,所发柏信息未有能假记载,误异性除法。征集人本次征集委并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
同意、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基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 征集人对表决事功的表决第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3 年6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
议、并且对《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京海》及《关于是指限》、《关于·格特 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是消散、《关于·格特 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基间股东大会校报董 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之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34%的发动发动投了同意。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 2023 年 证集人认为本激励计划有到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益的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形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

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 2023 年 6 月 29 日 14:0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6 月 29 日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 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而世来安宁以示代的以来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x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			

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登载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证案均聚 截至 2023 年6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 (二)征集时间

(二) 征录即间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7:30)。 (二) 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e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证券日报》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 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取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委托 人应问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如下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非自然人股东的,股东营业执照/注册证书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复印件、法定 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证明书取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 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还明书取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等的证明文件复印 位加温股车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签字)、

应加盡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签字),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原件连周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及成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4)如股东为外籍自然人或根据境外法律设立的实体,则其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经过股东所在地国家市地区的公证和始出县的公证空书书。 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4)如股东为外籍自然人或根据境外法律设立的实体、则其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经过股东所在 地国家或地区的公证机场出具的公证文书或律师出具的见证文书予以认证。如公证文书为外文,亦需 提供育资质的机场酬译的中文译本。公证文件及其中文译本《如适用 的原牌一份由公司留存。 3.委托发票股东按上法章 2.县要求各举程关文件后,应在在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 取专人送达、挂号信愿或特快专遵方式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送达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逾期送达的,视为无效。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投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中国仁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560 号 2 幢第 11 层 邮编。200120

邮编:200120 电话:021-6012 6210 联系人,谢丹荡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的上述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 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 效;

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经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伦敦时间由先后顺序的,由董事会办公室以询问方式要求股东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现定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受权委托给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参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给现于对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动责证。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受权委托给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投权委托给企集人后,将企集和前收票权投权委托会企业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投资还是的证案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投资处查证的相关证案从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投资证券记载上的前次式引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投权委托的则,则不能集入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位集中发行,则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位集中发行,则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决划。
2.股东将证集中发行,则证集人的投权委托自动,则对证集人的投权委托,但其出席股东大会并在证集人的投权委托,由证据的发生,是由原股东大会并在证案,从为行使投票权力。由主行使投票权的,视为已能够投票权。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具对征集事项的权录指示,并在 四處、 区对 80 对 x2 对 x2 计选择一项排针"个",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能集人将认定其投权委托充。 (七)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对党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适章,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共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郭少牧 2023年6月9日

强立董事公开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维立董事公开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企业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 作并公告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企业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格科微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郭少牧先生作为本人/本企业 的代理人出席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

- 4	本人/本企业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擴要的议案》						
2	《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 委任   市业部有一边安主子妈拉辛用 目体妈拉的对市牧市"*/"为准 土	古写河	14.24	17			

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V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简称: 格科微 公告编号: 2023-026

##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 格科為方限ハライル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科微"、"本公司"、"公司"或"上市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以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源质时,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40%。其中,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 95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35%,占本激励计划即投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95.00%;预留 50.00 万股、约古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02%,占本激励计划即投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5.00%。

、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一)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一)本敷助汁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 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 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 现。在充分保障酸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施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 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补创核 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制版》:市公司目单运管指南第 4 号—— 股权激励信息 技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GalasyCore Inc. 《格科教 在别公司《资格》中依修订及重求的公司《意胜土领取入司资金规则则以下资格"(公司资格》》的创新。

有限公司)经第九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意程大纲及公司意程细则》(以下简称"《公司意程》")的规定 A 微加订划。 ) 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及长期激励机制的简要情况 (一)共把政权规则计划及长到激励机制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同时证在实施《员工股份期权计划》。本激励计划与正在实施的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相互独立、不存在相关联系。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时于2006年生效,并于后续进行数次修订。其中,2020年6月26日、公司董事 会和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以及相应的配套议案《关于公司员工股份 期权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期权计划相关事宜的 议案》,形成了现行适用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 《局工限价组报计划的报刊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

《员工股份期权计划》累计授出期权 1,083,460,000 份,截至公司上市之日,其中:633,582,995 份期 《员上股份期权计划》繁计按出期权 1,083,460,000 份, 截至公司上市之日,其中:633,582,995 份明 权因授予对象 寫明自动失效, 公司回购取消,授予对象未满建即规解放要求等原因而失效(以下简称"失效期权");325,199,100 份期权在 2020 年 3 月进行了落地行权(以下简称"已行权落地期权");除失效期权及已行权落地期权外,由 38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剩余 124,677,905 份期权待公司上市后根据《工股份期权计划》在符合行权条件及其他限制条件的情况下进行行权。

—.股权激励力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大»际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二)标论股票来源本的助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从二级市场间隙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从二级市场间隙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三、拟授出的权益数量本额则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0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40%。其中,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 95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38%,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95.00%;预留 5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02%,占本激励计划批将下限邮件股票总数的 5.00%。

预留 50.00 万段、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49,888.7173 万股的 0.02%,占本激励计划脱投予原制性聚单总数的 5.00%。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审议通过的(员工股份期仅计划)尚在实施中、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产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控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四、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一)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一)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一)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上市规则/包括建作核器、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等会,上述激励对象中不包括格科微的独立董事)。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人员,由薪酬 委员会权定名单,并经公司独立董事核实确定。 (二)激励对象的人数及占公司全部职工人数的比例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147 人,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 1443 人称 10 19%。

(二) 成则对象的人数及自公司主部联工人权的证明 本激励计划形象的人数及自公司主部联工人权的证明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撤励对象 来计 147人,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 1.443人的 10.19%。
公司未设置监事会,以上激励对象中,不包括格科微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程偶、父母、子女。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存在劳动关系、劳务关系或判用关系。以上激励对象包含部分外籍员工、公司将其纳人本激励计划的原因在于:纳人激励对象的外籍员工是对应岗位的关键人员,在公司的经营管理,技术研发、业务拓展等方面起重要作用,属于公司的核心骨干人员、股权激励是绝外公司常用的激励手段,通过本激励计划将更加促进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稳定,从而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新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是予的标准确定。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 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 布日股本总額比例
!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95.00%	0.38%
			5.00%	0.02%
合计			100%	0.40%
	2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1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即分	

2.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转援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濒临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即涉予权益数量的20.00%。濒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提予数量作相立调整,将废加续象所常仅益份额直接或或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激励对象在认购限制性股票时因资金不足可以相应

设计规模证别项目前仍现在成项内系之间成订为组。 像项内系在LV网络则任政宗师囚负亚小定当政信应 藏分让规模制件股票数额。 (2)公司未设置监事会,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格科微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项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 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四)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

1公司重等会审以通过本版的广刊后,公司特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逐位。在公司内部公示版的对象的姓名和联务。公司新不少于10天。公司未设置监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规励计划前。5投资单立董事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的"象名单办证经公司地立董事核文。" (五)在本激励计划非独过程中,激励对象如发生《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意情形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归属,并作

xx。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 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10年。 (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日期及期限

(二) / A 德切川 刘时州大口别及则昭 1.本徽助计划的投予日 事 海撒肋计划路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 60 日内(有获授权益条件的,从条件成就后起 身) · 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徽励对象首次授予权益,并完成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 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

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目律监管指南)规定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 60 日内。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投予日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认。 授予日在本徽助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投予日必须为交易日,若根据以上原则确定的日期为非交易日,则投予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为准。 2.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分周级安排 本激励计划投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投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

全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公爱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明内的交易日、但于为期间内不得归属;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 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0 日。 (2)公司李度报告、业特预告、业绩执行公告前 10 日内; (3)公司李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

(3) 目刊能对本公司联宗从共纪于田时大次为10日 起序之日。完成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 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证券法)等相关法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14起第1-自富於核子部/阿賴姆性設現核子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2 绘由日均以下目前中的映像之时。 (2 的上市位于市场中的集社) (2 如公司南北京縣)村政 拉尔战夫等形分辨料性获用国从为是不足 2 如公司南北京縣)村政 拉尔战夫等形分辨料性获用国从为是不足 相关登记,则自该外汇管理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 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 日当日。	20%
第二个归属期	20%	
第三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 易日当日。	30%
第四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 1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 易日当日。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 排如下表所示:	生股票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含)前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	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安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1起第日:自預留授予能分限制性投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2 终止日均以下日期中的遗绝之日: ① 預留授予部分機制性起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② 如公司高款預留经了部分機制性投票日间,沙域产品 证 理相失登记,则 自该外汇管理经过办理完成之日起 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数	20%			
第二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20%			
第三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 1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 易日当日。	30%			
第四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 易日当日。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2023年9月30日(不含)后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					
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の口当口。	
第四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终止日: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 安排如下表所示:	股票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不含)后授予完成,则预留授	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1起第1。自预部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2终止日为以下日期中的频率之日; 0 預報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投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2 如公司高款預報及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日息为理外汇管理相关验记,则 自该外汇管理经过办理完成之日验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数	30%
第二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30%
第三个归属期	起算日:自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 终止日: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届满之日后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 易日当日。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	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	归属,由公司按本激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额外设置禁售期,禁售规定按照《证券法》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 ↑: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 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 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限制性股票的孩子价格 本激励计划首次投予限制性股票的孩子价格为每股 8.97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

本療励计划直次投予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为每股 8.97 元, 即满足投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 被财务可以每股 8.97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票。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与首次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按予价格相同。 (二)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直次投予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 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7.87 元; 3.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8.03 元; 3.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6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8.90 元;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8.97 元。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8.97 元。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为每股 8.97 元。 4.4-强则前,对于秦大小前 120 7 文 劳口的文 马成宗文 勿为前的 30%, 为90% 50% 50% 50% 6.57 元。 1、我授权益 方使权益的条件 (一)限制性股票的投予条件 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

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3)上市后殿立 36 个月内出现过水按法律法规、《公司草程》、公开事语进行利润分配时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支产税收缴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务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二)限制性验聚的口属条件

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 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被正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个月內因里大走法建聚17岁度7 日期期間 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按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归属状爱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4.公司层面的业绩者核要求;
4.公司层面的业绩者核要求;
4.公司层面的业绩者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6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1,300 万像素及以上产品线收入(A)		
归属明	对 应 写 恢 十一度,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3年	0.50 亿元	0.40 亿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及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含)前授予的预留限制	第二个归属期	2024年	6.00 亿元	4.80 亿元	
	第三个归属期	2025年	15.00 亿元	12.00 亿元	
	第四个归属期	2026年	20.00 亿元	16.00 亿元	
	第一个归属期	2024年	6.00 亿元	4.80 亿元	
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不含)后授予的 预留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归属期	2025年	15.00 亿元	12.00 亿元	
[英田 PK市门上IX 示	第三个归属期	2026年	20.00 亿元	16.00 亿元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A≥Am Am>A≥An		X=100%		
1,300 万像素及以上产品线收入(A)			X=A/Am		
	A A		V 001		

[x=0%]
注:1,300万像素及以上产品线收入以公司年度报告中的1,300万像素及以上产品线收入为准。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5. 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的考核要求: 查测计划在2023年-2026年会计平度中,分年度对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年度与公司层面系核平度相同。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的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经营单位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考核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在经营单位层面的归属比例: 查单位的老核结果 营单位是面归属比例(Y) 本激励计划在 2023 年-2026 年会计年度中,将分年度根据激励对象个人针对本激励计划的个人

业绩承诺(Personal Business Commitments,以下简称"PBC")的完成情况对其进行考核,以达到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激励对象个人是面的考核将根据《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組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从以下简称"公司考核管理办法》)实施、考核年度与公司层面考核年度相同,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个人层面的归属比例,具体如下:

·   八左回的 FBC 多核治术	DEXT	TO THE	The Tell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Z)	100%	70%	0%		
综上,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					
层面归属比例(X)x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层面归属比例(Y)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Z)。					

各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该批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激励对象当期 归国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不能归属的部分作废失效,不可递延

4. 里平五平以南阳市公人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应当随来参阅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

3.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
4.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本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5.董事会申议通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司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本激励计划草案后额2个交易日内,公司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本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独立董事意见。
6.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
7.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性名及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独立董事将影彻影对象名单非依经、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性名及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独立董事将影彻转象名单非依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8.公司股东大会在对本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的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本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关联股东应当回报表决。

群表决。
9公司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法律意见书。
10本激励计划於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內(有获授权益条件的、从条件成就后起算)首次授出权益并完成公告等相关程序。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具体的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等事宜。
(二)限制性股票的按予程序

1.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公司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

1.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公司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
2.公司在问激励对象投出权益前,董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迁行审议并公告。如立董事应当时世发惠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限制性股票投予日激励对象全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意见。公司的激励对象接过权益与本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包括激励对象发生变化时),独立董事(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3.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格科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为(以下简称"仅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及认购情况制作本激励计划管理名册,记载激励对象处生 2.投予数量,投予日、很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及认购情况制作本激励计划管理名册,记载激励对象处名、投予数量,投予日、保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方、购售分离介签。
5.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 60 日内(有获授权益条件的,从条件成就后起算)首次投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告。若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投予公告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董事会应当及时按据制性股票的原因 3.个月内不得再次可以股权激励计划。6.预留权益的投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1.在归属前,公司应确认激励对象是否满足归属条件。董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归属条件 是否成就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归属的条件是否成就出 2.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需将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按照公司要求缴付于公司指定账户,并

经注册会计师验资确认。逾期未缴付资金的激励对象视为放弃认购获挖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统一向证 券交易所提出申请。会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登记结案公司办理股份归属登记事宜。登记结算公司办 理完早股份归属登记后。股份完成归属。对于未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当批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实施情况的公告。 3.激励对象可对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转让,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转让应当

九、权益数量和权益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教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 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折细、缩股或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Q=Q0x(1+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 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 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Q=QOxn Q=QOxn 其中:QOxn 其中:QOxn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 n 股股票);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BLDX Q=Q0xP1x(1+n)(P1+P2xn) 其中:Q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P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2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1.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不做调整。

公司在及王省及制成的情况下,我们已经不同的发了或是个风险速。 (二)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 支援股票汇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 2.14m.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其中:1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 (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其中:PO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 为每股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 n 股股票);P 为调整后的

授予价格。
3.配股
P=P0x(P1+P2xn)/P1x(1+n)]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P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P2 为配股价格: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比例):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4.派息
P=P0 - 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3.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做调整。
(三)本资助计划调整的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
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限制性股票投予数量及投予价格后,应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公司应聘

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公司董事会出具专业意

十、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十、会订处理方法与业项系列则则算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投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人数变 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计,并按照限制性股 票程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会计处理方法 1.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尚不能归属,因此不需要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参照《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投予阻制性股票),公司将在授予日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Model)确定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2.归属日前 公司在归属日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各期的归属比例将取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计入 成本或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3.可归属日之后会计处理

3.可归两口之归云口又注 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4.归属日 在归属日,如果达到归属条件,可以归属,结转归属日前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资本公积—其 他资本公积",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归属而失效或作废。则减少所有者权益。 5.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涉及估值模型重要参数取值合理性 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 (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并运用该模型以 2023年6月8日为计算的 基准日,对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

如下:
(1)标的股价:15.61元般(公司草案公布前一交易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3年、4年(授予日至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31.10%、34.13%、34.79%、37.40%(分别采用申万半导体指数——指数代码:801081.SL最近一年、两年、三年、四年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90%,2,14%,2,23%,2,33%(分别采用中债国债1年期,2年期,3年期,4年期到 益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货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投予等。主保制性股票100000万股,其中首次投予95000万股。按照草案公布 前一交易日的收盘数据预测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预计首次投予的权益费用总额为 7,264.34万元;该等费用总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归属比例 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金额应以"实际投予日"计算的股份 公允价值为推。假设 2023年6月投予,且投予的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且 在各归属期内全部权益归属,则 2023年2027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摊销的总费用 2023年 2025年 2024年 2027年 959.74 ,264.34 1,661.81 2,672.43 1,674.46

注: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授予数量及对可归属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
2.提请股东注意上处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难博影响;
3.上述推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准;
4.上表中合计数与名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人所致、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弹筒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微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的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微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的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微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程于发挥积极作用。
十一公司与被别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争议解决机制
(一)公司自然影功等象自的权利义务,争议解决机制
(一)公司有对本激励计划的解释和执行权,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并监督和审核激励对象是否具有归属的疾者。若激励对象未达到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归属条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公司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按其所聘岗位的要求为公司工作,并有权根据激励对象的个人情况、任职情况及考核结果,按照本激励时物的约定对微励对象。对工作,并有权根据激励对象的个人情况,任职情况及考核结果,被则本被励计划的约定对激励对象的取得的不激励计划报关的限制的对。对不多不多感动的计划报来有关规制性股票是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竞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5、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时履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申报义务。

甲根义务。 6.公司应当根据本激励计划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外管局等主管部门的有关 规定,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但若因前述主管部门的原因造成激励对象未能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并给激励对象违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责任。 7.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三) 微肠对象的还科与义务 (三) 微肠对象的还科与义务 (三) 微肠对象的还科与义务 (主) 微肠对象应当控公司所聘岗位的要求(并同意接受公司可能对其作出的岗位调整安排),勤勉尽 责,恪守职业道德,为公司的灾廉做出应有贡献。 2.激肠对象有权且应当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得归属股票,并按规定锁定和买卖股票。 3.激肠对象有权且应当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得归属股票,并按规定锁定和买卖股票。 3.激肠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投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登记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 (1.8.2)

。 5.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登记前不享受投票权和表决权,同

5.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盆记即个子文汉宗权中级不及,时也不参与股票红利,殷息的分配。
6.激励对象因本激励计划床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7.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中向公司提供的资料与信息、做出的说明/承诺/保证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中向公司提供的资料与信息、做出的说明/承诺/保证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8.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上市规则)第104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实施中出现(上市规则)第104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时,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

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9.如激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归属后离职的,在离职后 18 个月内(自劳动劳务,稍用关系终止之日起计算)不得以任何形式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形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不得以任何形式,身与治或其子公司形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关系,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与治域排入。 18 少年有在离职后任何时间直接或间接招揽或鼓励任何公司或其子公司雇员,代理商、承包商、供应商、客户,顾问,合作方或任何其他人终止或改变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关系,如果激励对象适反前敌义务,公司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是报照(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的约定向公司返还全即处选并承担相应的进约责任,具体按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假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执行。
10 激励对象应当勤勉尽责,维那使见明检股票投予协议书)执行。
20 激励对象应当勤勉尽责,维那使见明检股票投予协议书)的约定向公司返还收益并承担相应的进约责任,具体按公司与激励对象格据(限制性股票投下协议书)的约定向公司返还收益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具体按公司与激励对象系署的假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的约定向公司返还收益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具体按公司与激励对象密署的假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的约定向公司返还收益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具体按公司参照的公司被引使更决计划,进步,以市场的对象相处的不是被引力。 20 适应公司或子公司利益或声誉,进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或子公司的保密信息,失职或决职;(2)违反公司或子公司利益或声誉、这有证明和发展不程度的关系,进步以中,劳务合同、保密协议、实业保制及成不程度协议等。如适用:
(3)存在法计划、竞业保制及成不程度协议等,如适用:
(3)存在法律规定、法院禁令或对任何第三方的义务阻碍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其子公司订立劳动聘用劳务合同、或激励对象向公司或其子公司报告的支持,实由是被引力有保密自然的对象由是被引力有保密的支持。

或声誉的;
(4)其他公司认定的严重损害公司或子公司利益或声誉的行为。
11. 如根据适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主管政府部门的要求、实施本激励计划需要办理任何审批、登记、备案等事宜的,激励对象应及时主动配合公司完成该等事宜,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配合

12.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 (三)其他说明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每一位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书》。明确约定各自在本激励计划及或双方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所发生的或与此相 关的争议或纠纷,远数据公平合理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 国际仲裁中心按照申请仲裁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中国上海。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公司与激励对象均有约束力。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或仲裁裁决中另有规定,否则仲裁费用应由败 记行五44

14万年担。 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并不构成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本激励计划亦不构成公司或 其子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或聘用合同的组成部分,公司或其子公司仍接与激励对 象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或聘用合同确定对员工的劳动劳务,聘用关系。除本激励计划或《限制性 股票投予协议书》另有约定外、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或聘用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不会影响

(一)本激励计划变更程序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前对其进行变更的,变更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对 上面近级水公宝市以内华观则小观证10支达的、支夹刀乘巡班火放示人云市以、且小符也10寸以近时 归属和降低投行价格的情况。 2公司应及时披露变更原因、变更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 案史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变更后的 案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

、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与终止

) 木海陆:十划纹 |- 程序 (一)年級即於1964年世紀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開刊終止本撤励计划的,需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本撤励计划之后终止实施本撤励计划的,应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2.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董事会决议公告。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公司终止实施本撤 助计划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生态处。写过

防计划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预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三)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
1、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需要终上激励计划的情形。
2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
3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
4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
5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
5公司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之日后决定是否终实施本激励计划。
3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时,由公司董事会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后决定是否终止实施本激 局計划。 4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或归属支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所有激励对象应当返还已获授权益。对上述事宜不负有责任 激励对象表授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所有激励对象应当返还已获授权益。对上述事宜不负有责任 总域的水象及返还及益而意受积失的,可报照本激励计划相关安排,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象进行追 偿。董事会应当按照前款规定、本激励计划相关安排和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约定收回激励对象

所得收益。 (四)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 1.激励对象离职 (四)激励对象个人情心及生变11.07x2-26 1.激励对象容限 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因任何原因终止解除劳动聘用/劳务关系的(无论该终止是由激励 接借出。由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由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或通过其他形式确定),则已获授但尚未归属 展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但本协议对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处理有特别 运动等的现代应担行。 的按特别约定执行。 2. 激励对象发生岗位调整、降低职级或由全职变为兼职

2.激励对象发生岗位调整。解纸职级或由全职变为兼职 (1) 若激励对象发生岗位调整(指岗位性质发生实质性变更,例如由销售岗调整为行政岗等)或者 降低职级,但仍在本公司或子公司任职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 制性股票由公司视具体情况根据附岗位或职级自主决定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允许全部或部分 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按原条件归属。调整全部或部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各件或其 他条件/条款等,另行授予限制性股票或其他激励工具,取消全部或部分后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并作 废失效,具体措施以公司正式并面通知为推。 (2) 若德励对象发生岗位由全职变为兼职,但仍在本公司或子公司任职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除公司另行书面给予保留并 认定可归属的除外。

票不作处理。已获投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除公司另行书面给予保留并 认定可归属的除外。

(3) 黃激励对象因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或因组织调动担任其他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的职务,则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退休

(1)激励对象退休但公司对其进行返聘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停归属,并作废失效。
(1)激励对象退休但公司对其进行返聘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保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按原条件归属。调整全部或部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按原条件归属。调整全部或部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或其他条件条款等,另行授予限制性股票或其他激励工具、取消全部或部分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或用则周属件度实处,具体措施以公司正式书面通知为准。
(2)激励对象退休但公司并未对其进行返聘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如属,并作废失效。
4.激励对象退休但公司并未对其进行返聘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

5月時的限制性放棄が特別時,打ドロス大阪。 4.激励対象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 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5.激励対象身故 激励对象若身故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 またいまだ。

激励对象若身故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6.激励对象所在子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
激励对象存于公司任职的,若公司失去对该子公司控制权,且激励对象仍留在该子公司任职的,
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7.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 11.最近 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1.最近 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1.最近 12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其他情况 其它未说阴的情况由薪酬委员会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

果已未必勞的消值化制劑哪必只丟以走,升哪是兵灾难刀丸。 十三、上限公告附件 1.(格科徵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格科徵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格科徵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4.(格科徵有限公司也)查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5.《上海信公铁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格科徵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6(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GALAXYCORE INC.)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章案)的法律意见书》; 7.《格科微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年6月9日